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4132)

公司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 1 段 3 巷 9 號 10
樓

電 話：02-2808-6006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4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6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2 ~ 44
	(八) 質押之資產	45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 5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2	~ 54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劉勝勇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956 號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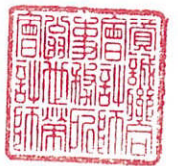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0 日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33,538	33	\$	344,627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87	-		3,04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7,818	2		2,26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23	-		976	-
1200	其他應收款			51	-		52	-
130X	存貨	六(三)		214,181	16		175,971	15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及七		59,565	5		29,71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273	1		6,22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2,436	57		562,874	49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454,226	35		449,226	3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84,979	6		85,671	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八		27,460	2		42,117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6,665	43		577,014	51
1XXX	資產總計		\$	1,309,101	100	\$	1,139,888	100

(續次頁)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28,000	10	\$ 100,000 9
2150	應付票據			6,313	1	4,100 -
2170	應付帳款			1,891	-	2,589 -
2200	其他應付款			31,391	2	50,38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9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27,787	2	31,00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5,941	15	188,075 1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91,066	7	99,070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	-	4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093	7	99,112 9
2XXX	負債總計			287,034	22	287,187 25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921,970	70	880,190 77
3140	預收股本			268,711	21	82,157 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96,895	15	227,865 20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	362,168)	(28)	(335,634) (2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3,341)	-	(1,877) -
3XXX	權益總計			1,022,067	78	852,701 7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1,309,101	100	\$ 1,139,88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金	年 額	度 %	104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39,290	100	\$	120,2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	(	53,740)	(38)	(	58,682)	(49)
5900 營業毛利			85,550	62		61,580	5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47,607)	(34)	(	54,287)	(45)
6200 管理費用		(	157,446)	(113)	(	153,094)	(12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6,836)	(77)	(	102,223)	(8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11,889)	(224)	(	309,604)	(257)
6900 營業損失		(	226,339)	(162)	(	248,024)	(2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278	1		1,78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13,190)	(10)		5,784	5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4,203)	(3)	(	5,955)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6,115)	(12)		1,611	1
7900 稅前淨損		(	242,454)	(174)	(	246,413)	(20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一)	(	1,109)	(1)	(	63)	-
8200 本期淨損		(\$	243,563)	(175)	(\$	246,476)	(2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64)	(1)	(\$	2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5,027)	(176)	(\$	246,737)	(205)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3,563)	(175)	(\$	246,476)	(205)
母公司業主		(\$	243,563)	(175)	(\$	246,476)	(2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5,027)	(176)	(\$	246,737)	(205)
母公司業主		(\$	245,027)	(176)	(\$	246,737)	(205)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二)	(\$		2.65)	(\$		2.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股東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	資本公積—已失效力認股權	主累積損	之虧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733,300	\$ -	\$ 105,473	\$ 10,541	\$ -	\$ -	(\$ 194,631)	(\$ 1,616)	\$ 653,067		
六(二十一)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24,205	-	-	-	-	24,205		
六(十三)	現金增資	146,250	81,919	216,410	(23,910)	-	-	-	-	420,669		
六(十五)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05,473)	-	-	-	105,473	-	-		
六(十三)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640	238	619	-	-	-	-	-	1,497		
本期淨損		-	-	-	-	-	-	(246,476)	-	(246,4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61)	(26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80,190	\$ 82,157	\$ 217,029	\$ 10,836	\$ -	\$ -	(\$ 335,634)	(\$ 1,877)	\$ 852,701		
105	年	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880,190	\$ 82,157	\$ 217,029	\$ 10,836	\$ -	\$ -	(\$ 335,634)	(\$ 1,877)	\$ 852,701		
六(二十一)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33,760	-	-	-	-	33,760		
六(十三)	現金增資	-	-	-	(1,892)	1,892	-	-	-	-		
六(十三)	員工認股權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18,300	268,308	93,195	-	-	-	-	-	379,803		
六(十三)	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100	(238)	138	-	-	-	-	-	-		
六(十五)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3,200	(81,919)	58,719	-	-	-	-	-	-		
六(十三)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	-	(217,029)	-	-	-	217,029	-	-		
本期淨損		180	403	247	-	-	-	-	-	8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3,563)	-	(243,56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21,970	\$ 268,711	\$ 152,299	\$ 42,704	\$ 1,892	\$ -	(\$ 362,168)	(\$ 3,341)	\$ 1,022,0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242,454)	(\$ 246,41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	六(二)	-	465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六(二)及七	(206)	(1,026)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	46,012	47,450
攤銷費用	六(二十)	6,277	5,5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12	29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十七)	6,384	-
淨退休金福利資產-非流動轉列其他損失		-	5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一)	33,760	24,20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552)	(497)
利息費用	六(十九)	4,203	5,9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262	(956)
應收帳款		(25,348)	8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	183
其他應收款		18	46
存貨		(38,554)	(41,401)
預付款項		(29,875)	39,579
淨退休金福利資產-非流動		-	689
其他流動資產		(46)	(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13	(1,768)
應付帳款		(697)	1,696
其他應付款		(18,674)	30,505
其他流動負債		585	18,6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	(1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54,942)	(116,298)
收取之利息		552	497
支付之利息		(4,203)	(5,955)
支付之所得稅		(567)	(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9,160)	(121,853)

(續次頁)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非屬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減少		\$ -	\$ 1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999	(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1,151)	(14,8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604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89)	(23,255)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六)	(10,519)	(11,5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06)	(2,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366)	(62,27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28,000	-
舉借長期借款		30,088	10,641
償還長期借款		(41,890)	(10,54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02)
現金增資	六(十三)	379,565	420,669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價款		1,068	1,4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6,831	422,161
匯率影響數		(1,394)	1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8,911	238,1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4,627	106,4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3,538	\$ 344,6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9 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為新藥研發、生物技術服務及雜項食品製造與批發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5 年 9 月 18 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掛牌興櫃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表達。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鼎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Brunei)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
"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等 項目輸入、輸出、批發及零售	100%	100%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Brunei)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Brunei)	一般投資	100%	100%	"
"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一般投資	100%	100%	"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 LLC	保健食品進口、批發及零售	100%	-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J)	生技醫療服務、新藥臨床	100%	100%	"
"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保健食品批發及零售	100%	100%	"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一般食品、保健食品進出口、保健食品批發	100%	100%	"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中藥及化妝保養品進出口、保健產品及化妝保養品批發	100%	-	"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且金額不重大，故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1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利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20 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集團採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健康食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並無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14	\$ 89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32,624	343,434
定期存款	-	300
合計	<u>\$ 433,538</u>	<u>\$ 344,62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8,454	\$ 3,360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06)	(206)
減：備抵呆帳	(430)	(894)
	<u>\$ 27,818</u>	<u>\$ 2,26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27,893	\$ 2,159
群組2	118	293
	<u>\$ 28,011</u>	<u>\$ 2,452</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藥局通路。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80天-210天	\$ 6	\$ 2
210天-240天	7	4
240天~360天	-	8
	<u>\$ 13</u>	<u>\$ 1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430 及\$894。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94	\$ 894
減損損失迴轉	-	(206)	(20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258)	(258)
12月31日	<u>\$ -</u>	<u>\$ 430</u>	<u>\$ 430</u>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429	\$ 429
提列減損損失	-	465	465
12月31日	<u>\$ -</u>	<u>\$ 894</u>	<u>\$ 894</u>

4. 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持有擔保品之情形。

(三)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8,599	\$ 4,774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0,614	144,953
製成品	29,193	34,433
商品	<u>19,808</u>	<u>5,844</u>
	228,214	190,004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14,033)</u>	<u>(14,033)</u>
	<u>\$ 214,181</u>	<u>\$ 175,97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7,342	\$ 52,144
存貨報廢損失	6,415	7,300
存貨盤(盈)損	(17)	48
下腳廢料收入	-	(810)
	<u>\$ 53,740</u>	<u>\$ 58,682</u>

(四) 預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研究費	\$ 40,286	\$ 19,111
其他預付款項	19,279	10,602
合計	<u>\$ 59,565</u>	<u>\$ 29,713</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55,716	\$ 160,684	\$ 211,368	\$ 10,382	\$ 121,297	\$ 659,4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280)	(101,037)	(7,500)	(75,404)	(210,221)
	<u>\$ 155,716</u>	<u>\$ 134,404</u>	<u>\$ 110,331</u>	<u>\$ 2,882</u>	<u>\$ 45,893</u>	<u>\$ 449,226</u>
105年度						
1月1日	\$ 155,716	\$ 134,404	\$ 110,331	\$ 2,882	\$ 45,893	\$ 449,226
增添	-	-	22,937	1,628	6,586	31,151
重分類	-	-	12,771	-	7,114	19,885
處分	-	-	-	(12)	-	(12)
折舊費用	-	(4,463)	(23,246)	(1,634)	(16,669)	(46,012)
淨兌換差額	-	-	-	(12)	-	(12)
12月31日	<u>\$ 155,716</u>	<u>\$ 129,941</u>	<u>\$ 122,793</u>	<u>\$ 2,852</u>	<u>\$ 42,924</u>	<u>\$ 454,22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55,716	\$ 160,684	\$ 236,561	\$ 10,029	\$ 116,459	\$ 679,4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743)	(113,768)	(7,177)	(73,535)	(225,223)
	<u>\$ 155,716</u>	<u>\$ 129,941</u>	<u>\$ 122,793</u>	<u>\$ 2,852</u>	<u>\$ 42,924</u>	<u>\$ 454,22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155,716	\$160,684	\$210,003	\$ 9,869	\$113,870	\$650,1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1,817)</u>	<u>(76,977)</u>	<u>(5,782)</u>	<u>(61,872)</u>	<u>(166,448)</u>
	<u>\$155,716</u>	<u>\$138,867</u>	<u>\$133,026</u>	<u>\$ 4,087</u>	<u>\$ 51,998</u>	<u>\$483,694</u>
104年度						
1月1日	\$155,716	\$138,867	\$133,026	\$ 4,087	\$ 51,998	\$483,694
增添	-	-	1,365	516	13,006	14,887
處分	-	-	-	-	(1,901)	(1,901)
折舊費用	-	(4,463)	(24,060)	(1,717)	(17,210)	(47,450)
淨兌換差額	-	-	-	(4)	-	(4)
12月31日	<u>\$155,716</u>	<u>\$134,404</u>	<u>\$110,331</u>	<u>\$ 2,882</u>	<u>\$ 45,893</u>	<u>\$449,226</u>
104年12月31日	\$155,716	\$160,684	\$211,368	\$ 10,382	\$121,297	\$659,447
成本	<u>-</u>	<u>(26,280)</u>	<u>(101,037)</u>	<u>(7,500)</u>	<u>(75,404)</u>	<u>(210,22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u>\$155,716</u>	<u>\$134,404</u>	<u>\$110,331</u>	<u>\$ 2,882</u>	<u>\$ 45,893</u>	<u>\$449,226</u>

1. 本集團皆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1,808	\$ 82,419	\$ 6,132	\$ 100,3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u>(4,182)</u>	<u>(5,771)</u>	<u>(4,735)</u>	<u>(14,688)</u>
	<u>\$ 7,626</u>	<u>\$ 76,648</u>	<u>\$ 1,397</u>	<u>\$ 85,671</u>
105年度				
1月1日	\$ 7,626	\$ 76,648	\$ 1,397	\$ 85,67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790	5,687	4,042	10,519
攤銷費用	(1,169)	(2,349)	(1,309)	(4,827)
減損損失	<u>(139)</u>	<u>(6,245)</u>	<u>-</u>	<u>(6,384)</u>
12月31日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98	\$ 88,106	\$ 10,174	\$ 110,8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u>(5,490)</u>	<u>(14,365)</u>	<u>(6,044)</u>	<u>(25,899)</u>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1,146	\$ 71,537	\$ 7,066	\$ 89,7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2,946)	(4,192)	(4,435)	(11,573)
	<u>\$ 8,200</u>	<u>\$ 67,345</u>	<u>\$ 2,631</u>	<u>\$ 78,176</u>
104年度				
1月1日	\$ 8,200	\$ 67,345	\$ 2,631	\$ 78,17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62	10,882	-	11,544
攤銷費用	(1,236)	(1,579)	(1,234)	(4,049)
12月31日	<u>\$ 7,626</u>	<u>\$ 76,648</u>	<u>\$ 1,397</u>	<u>\$ 85,67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1,808	\$ 82,419	\$ 6,132	\$ 100,3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4,182)	(5,771)	(4,735)	(14,688)
	<u>\$ 7,626</u>	<u>\$ 76,648</u>	<u>\$ 1,397</u>	<u>\$ 85,671</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推銷費用	\$ 91	\$ -
管理費用	4,736	4,049
	<u>\$ 4,827</u>	<u>\$ 4,049</u>

2.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6,384 及\$0，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專利權	\$ 6,245	\$ -	\$ -	\$ -
減損損失－商標權	139	-	-	-
	<u>\$ 6,384</u>	<u>\$ -</u>	<u>\$ -</u>	<u>\$ -</u>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2,525	\$ 8,836
預付設備款	7,869	24,765
受限制保證金	7,000	7,000
遞延費用	66	1,516
	<u>\$ 27,460</u>	<u>\$ 42,117</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128,000</u>	1.52%~2.02%	詳附註七及八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100,000</u>	1.71%~1.78%	詳附註七及八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及 自105年5月26日至 110年5月26日，並 按月付息	1.75%~2.06%	詳附註七及八	\$ 105,866
長期非金融擔保 借款	自104年8月10日至 106年7月10日	5.39%~5.57%	詳附註八	10,6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5,441)
				<u>\$ 91,06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及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並 按月付息	2.05%~2.06%	詳附註七及八	\$ 99,125
長期非金融擔保 借款	自104年8月10日至 106年7月10日	5.65%~5.92%	詳附註八	29,18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9,239)
				<u>\$ 99,070</u>

1. 上述長期銀行擔保借款用途以購建廠房及機器設備為限。
2. 長期非金融擔保借款係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7 月 8 日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設備售後租回融資合約，除提供\$7,000 作為保證金外，並以等值之機器設備\$35,000 作為擔保，分 24 期開票償還。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09	\$ 63
所得稅費用	<u>\$ 1,109</u>	<u>\$ 6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5,042)	(\$ 41,35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2,723	44,47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896	1,10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993	(831)
以前年度低估數	539	-
按稅法之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3,337)
所得稅費用	<u>\$ 1,109</u>	<u>\$ 63</u>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17,650</u>	<u>\$ 17,650</u>	民國106年度~ 民國107年度
104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38,446</u>	<u>\$ 38,446</u>	民國105年度~ 民國107年度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 本公司：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民國96年度	核定數	\$ 59,766	\$ 59,766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65,453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估計數	226,633	226,633	截至民國115年度
		<u>\$ 1,404,362</u>	<u>\$ 1,404,362</u>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民國95年度	核定數	\$ 43,165	\$ 43,165	截至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核定數	59,766	59,766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65,453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u>\$ 1,220,894</u>	<u>\$ 1,220,894</u>	

(2)美國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申報數	\$ 1,761	\$ 1,761	截至民國121年度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6,584	6,584	截至民國122年度
民國103年度	申報數	3,717	3,717	截至民國12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5,161	5,161	截至民國124年度
民國105年度	估計數	6,285	6,285	截至民國125年度
		<u>\$ 23,508</u>	<u>\$ 23,508</u>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申報數	\$ 1,761	\$ 1,761	截至民國121年度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6,584	6,584	截至民國122年度
民國103年度	申報數	3,717	3,717	截至民國12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5,161	5,161	截至民國124年度
		<u>\$ 17,223</u>	<u>\$ 17,223</u>	

(3)大陸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5年度	估計數	\$ 1,750	\$ 1,750	截至民國110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386	\$ 2,386
備抵呆帳	(4)	13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185	6,107
未休假獎金	53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620</u>	<u>\$ 8,627</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362,168)	(335,634)
	<u>(\$ 362,168)</u>	<u>(\$ 335,634)</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稅額可扣抵比率	-%	-%

(十二)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經員工同意結清前述之確定福利退休金，且業已取得臺北市勞動局之核准函，故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無適用前述之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之員工。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Golden Biotechnology(NJ)及 Sunjour Healthcare Coporation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4,662 及 \$4,299。

(十三)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其中\$1,000,000 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實收資本額為\$921,970，分為92,197 仟股(其中計 13,775 仟股為私募股份)，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88,019	73,33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8	64
現金增資	-	10,000
現金增資-私募	4,150	4,625
12月31日	92,197	88,019

2. 私募情況如下：

(1)本公司私募股數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股數		
-屬102年8月	3,000	3,000
-屬103年2月	1,000	1,000
-屬103年9月	1,000	1,000
-屬104年3月	4,625	-
小計	9,625	5,000
本期私募		
-屬104年3月	-	4,625
-屬105年3月	3,320	-
-屬105年4月	530	-
-屬105年10月	300	-
小計	4,150	4,625
期末股數	13,775	9,625

-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42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9 日，且於當

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42,000。

- b. 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 4,625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擬授權董事長依實際情形另行訂定之。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4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3,2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繳款期限訂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惟當日未全數募足，而僅計募得\$28,755，依公司法第 276 條，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返還原募得之資金。
 - b. 民國 104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2,32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5.31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2,320 仟股，計募得資金\$81,919。
 - c. 民國 105 年 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60,000。
 - d. 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四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53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1.5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530 仟股，計募得資金\$32,595。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付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5 年 8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3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3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300 仟股，計募得資金\$18,900。

前述之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溢價發行，共計\$200,000，董事會決議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4 月 7 日；上述增資款項已全數募得，並已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38 元溢價發行，共計\$760,000，董事會決議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2 月 7 日，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計募得資金\$268,308，帳列預收股本。前述增資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全數募得，並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分別計 35 仟股及 74 仟股，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發行之新股 17 仟股，計\$403，帳列預收股本。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十五) 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可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及 104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217,029 及\$105,473 彌補虧損。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143,445	\$ 123,527
銷貨退回	(1,903)	(2,729)
銷貨折讓	(2,252)	(536)
	<u>\$ 139,290</u>	<u>\$ 120,262</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384)	\$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758)	6,1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	(297)
什項支出	(1,036)	(55)
合計	<u>(\$ 13,190)</u>	<u>\$ 5,784</u>

(十八)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52	\$ 497
什項收入	726	1,285
合計	<u>\$ 1,278</u>	<u>\$ 1,782</u>

(十九)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4,203</u>	<u>\$ 5,955</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質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0,293	\$ 108,796	\$ 129,089
勞健保費用	2,223	5,102	7,325
退休金費用	1,200	3,462	4,662
其他用人費用	1,305	2,297	3,602
折舊費用	33,418	12,594	46,012
攤銷費用	1,424	4,853	6,277

性質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9,702	\$ 87,317	\$ 107,019
勞健保費用	2,093	5,010	7,103
退休金費用	1,109	3,190	4,299
其他用人費用	1,123	2,103	3,226
折舊費用	33,518	13,932	47,450
攤銷費用	1,510	4,081	5,591

1.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130 人及 120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決議提撥百分之七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之發放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或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9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1,5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4.3.17	1,500	n/a	立即取得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5.11.8	2,000	n/a	立即取得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816	\$ 10	835	\$ 1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816)	10	-	-
本期行使認股權	-	-	(19)	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816	10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	816	-

(2)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827	\$ 23.76	904	\$ 23.76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22)	23.76
本期行使認股權	(35)	23.76	(55)	23.76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792	23.76	827	23.76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792	-	827	-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每股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新台幣 23.76 元及新台幣 21.04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民國99年4月21日	民國105年4月21日	-	\$ -	816	\$ 10
民國100年12月27日	民國106年12月27日	792	23.76	827	23.76

5.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淨值 (市價)	履約價 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1.81元	10元	n/a	4.3年	-	0.87%	2.177元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22.01元	23.76元	42.86%	4.3年	-	1.02%	7.32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4.3.17	35.93元	20元	41.01%	0.08年	-	0.57%	15.94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5.11.8	53.36元	38元	73.35%	0.24年	-	0.37%	16.88元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33,760	\$ 24,205

上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已分別計入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05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43,563)	91,808 (\$ 2.65)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46,476)	83,849 (\$ 2.94)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u>11,455</u>	\$ <u>10,497</u>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且無相關同類交易及可資比較對象可循，收款期間約為 3 個月，與一般客戶相同。

2.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u>1,223</u>	\$ <u>976</u>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本公司將對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超過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收回原已提列減損之帳款計 1,026，故將原提列備抵呆帳迴轉沖減營業費用。

4. 租金支出及廣告費

(1)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105年度</u>	
15樓辦公室	民國104年9月1日至民國105年8月31日 民國105年9月1日至民國106年8月31日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辦公室； 停車位	民國104年4月1日至民國105年3月31日 民國105年4月1日至民國106年3月31日	\$ 192	\$ 112		1,345
9樓辦公室	民國104年10月1日至民國105年9月30日 民國105年10月1日至民國106年9月30日	\$ 69	\$ 69		828
				\$	3,769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104年度</u>	
15樓辦公室	民國103年9月1日至民國104年8月31日 民國104年9月1日至民國105年8月31日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辦公室； 停車位	民國103年4月1日至民國104年3月31日 民國104年4月1日至民國105年3月31日	\$ 192	\$ 112		1,344
9樓辦公室	民國104年10月1日至民國105年9月30日	\$ 69	\$ 69		207
				\$	3,147

(2)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辦公室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分別為\$2,022 及\$2,021。

(3)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廣告招牌，其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存出保證金	每月租金	廣告費
				105年度
廣告招牌	民國104年1月 1日至民國105 年12月31日	\$ -	\$ 23	\$ 272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存出保證金	每月租金	廣告費
				104年度
廣告招牌	民國104年1月 1日至民國105 年12月31日	\$ -	\$ 23	\$ 272

(4)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廣告招牌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分別為\$0 及\$272。

(5)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廣告招牌，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產生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為\$572。

5. 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銷貨而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佣金費用分別計\$1,507 及\$11,597。

6. 服務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575	\$ 8,938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2 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財務顧問合約並支付相關服務費。

7.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70,277 及\$222,500，係由主要管理階層提供擔保。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1,058	\$ 23,199
股份基礎給付	-	265
總計	\$ 31,058	\$ 23,46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5,000	\$ 5,000	短期銀行借款
受限制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000	7,000	長期非金融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60,261	32,427	長期銀行借款及 長期非金融借款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85,656	290,120	長短期銀行借款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25	8,836	公務車及辦公室租賃 保證金等
	<u>\$ 370,442</u>	<u>\$ 343,38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實驗室及客車等未來應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7,435	\$ 13,30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889	4,112
	<u>\$ 23,324</u>	<u>\$ 17,421</u>

2.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委託臨床試驗已簽約而尚未支付價款計\$ 81,175 及\$176,7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三)3.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

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相同，均係致力於持續降低負債資本比率。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集團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74	32.25	\$ 24,963
人民幣：新台幣	168	4.62	775
日幣：新台幣	221,239	0.28	60,97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41	32.25	14,227
日幣：新台幣	34,233	0.28	9,43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373	6.99	12,02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129	32.83	\$ 102,709
人民幣：新台幣	329	5.00	1,643
日幣：新台幣	19,461	0.27	5,307
港幣：新台幣	245	4.24	1,03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11	32.83	23,355
日幣：新台幣	4,243	0.27	1,156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日幣：新台幣	1%	6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2
日幣：新台幣	1%	-		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120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6		-
日幣：新台幣	1%	53		-
港幣：新台幣	1%	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3
日幣：新台幣	1%	-		12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5	\$	259
日幣：新台幣	0.28	(	3,576)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83 (\$	724)
人民幣：新台幣	5.00 (	30)
日幣：新台幣	0.27	4
港幣：新台幣	4.24	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執行，用以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29,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04	-
其他應付款	31,391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417	105,03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1,338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689	-
其他應付款	50,38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276	117,277

(三)改善營運措施

本集團的營業活動主要是以新藥探索、篩選、開發、研究及服務或銷售等為主，保健食品的研究開發為輔。目前新藥的研發及臨床試驗，仍使公司處於營業虧損之情形，惟保健食品營業收入持續成長中。展望未來，一方面持續執行新藥人體後期臨床試驗之進度，及多項腫瘤適應症和自體免疫疾病之各項研究外，另一方面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及加強品牌知名度以增進營收；並努力改良產品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擷節各項費用支出，相關說明如下：

1. 產品研發

本公司目前業已獲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業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6 年底完成試驗，初步試驗結果發現對於末期癌症患者腫瘤的抑制效果可達將近 50%的腫瘤控制率，未來將視試驗進展情形，陸續開啟其他適應症之臨床試驗。此外，民國 105 年公司研發中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認定為治療胰臟癌(#14-4608)、急性骨髓性白血病(#15-4763)、及肝癌(#15-4881)的孤兒藥認證，民國 106 年，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亦通過 Antroquinonol 用於治療胰臟癌的孤兒藥認證。因此，由民國 106 年起，本公司將陸續展開上述孤兒藥領域的新藥臨床試驗，除為實現公司及早完成臨床並上市銷售的計畫，更為胰臟癌、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及肝癌的患者提供另一項治癒的希望。寄望未來在新藥研發領域上發光發熱，讓台灣生技製藥產業在國際上佔有一席之地。

2. 新藥物預計申請之適應症

由於 Antroquinonol®的作用機轉為藉由抑制 Ras 的訊號傳遞路徑來達到治療癌症的效果，而且目前也尚未有任何 Ras 抑制劑的標靶藥物完成開發，所以 Antroquinonol®最直接的目標市場就是 Ras 基因突變發生機率較高的癌症。本公司現進行非小細胞肺癌的臨床試驗，因應本公司未來擬申請適應症的新藥開發方向，係以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系統性疾病藥物為主。

3. 開拓國內外保健食品市場

本公司積極調整國外市場經銷佈局，以區域代理的模式為原則，增加專業醫療與經銷商通路，藉由本公司十多年來臨床研究數據和成果的揭露，提升使用者之安心及滿意度。另外，保健食品的功效性在日本執行的人體臨床實證，終於完成並得到良好結果，除獲得日本、美國、馬來西亞等國的新資源認證與相關保健品的輸入許可，並配合社群網站及網路平台的廣告之行銷下，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知名度，預計民國 106 年之國內、外營收將再創佳績。

4. 現金增資

為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與加速各種新藥研發上市之時程，並適時規劃辦理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與各項財務比例，本年度經董事會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並於民國 106 年 2 月 8 日募集資金完畢，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取得經濟部的變更登記。本次增資之主要目的，係因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之開發，支付大幅之臨床實驗費用。預計達成效益，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附表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附表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見附表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部門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部收入	\$ 139,290	\$ 120,262
內部部門收入	69,278	13,823
營運部門收入	<u>\$ 208,568</u>	<u>\$ 134,085</u>
攤銷及折舊	<u>\$ 52,289</u>	<u>\$ 53,041</u>
部門損失	<u>(\$ 226,339)</u>	<u>(\$ 248,024)</u>

(四) 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應報導部門收入與營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	\$ 208,568	\$ 134,085
銷除部門間收入	(69,278)	(13,823)
營業收入	<u>\$ 139,290</u>	<u>\$ 120,262</u>
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部門損失	(\$ 226,339)	(\$ 248,0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115)	1,61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u>(\$ 242,454)</u>	<u>(\$ 246,413)</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營業收入主要皆來自保健食品之銷售收入。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6,472	\$ 480,534	\$ 52,219	\$ 490,272
日本	\$ 73,057	\$ 499	\$ 6,478	\$ 447
大陸	4,519	331	54,161	373
其他	5,242	322	7,404	251
合計	<u>\$ 139,290</u>	<u>\$ 481,686</u>	<u>\$ 120,262</u>	<u>\$ 491,343</u>

1.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地區為計算基礎。

2.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收入	所佔比例(%)
甲	\$ 11,455	8%	\$ 10,497	9%
乙	14,466	10%	52	-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	應收款項	42,254	-	3%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772	-	1%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3,878	-	2%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	銷貨收入	67,358	-	4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Brunei)	汶萊	一般投資	\$ 15,742	\$ 15,742	200,000	100.00	\$ 8,741	\$ 8,453	\$ 8,453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日本	一般食品、保健食品等項目輸出、批發及零售	21,237	21,237	1,240	100.00	9,434	8,339	8,339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美國	一般投資	30,036	23,081	1,000	100.00	5,486	6,227	6,227	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LLC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韓國	保健食品進口、批發及零售	2,818	-	20,000	100.00	770	1,947	1,947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Brunei)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Brunei)	汶萊	一般投資	15,107	15,107	200,000	100.00	8,753	8,588	8,588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Brunei)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Brunei)	汶萊	一般投資	289	289	1,000,000	100.00	60	60	60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J)	美國	生技醫療服務、新藥臨床	24,077	24,077	1,000	100.00	1,535	3,650	3,650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美國	保健食品批發及零售	7,134	179	1,000	100.00	4,027	2,543	2,543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個體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末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一般食品、保健食品進出口、保健食品批發	\$ 14,606	2	\$ 14,606	\$ -	\$ -	\$ -	100.00	\$ 8,567	\$ 8,637	\$ -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中藥及化妝保養品進出口、保健食品及化妝保養品批發	2,770	3	-	-	-	416	100.00	416	3,187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606	\$ 14,606	\$ 613,24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 (3).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因金額尚非重大，故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773

號

會員姓名：
(1) 翁世榮
(2) 王照明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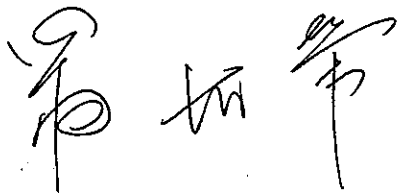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17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54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0280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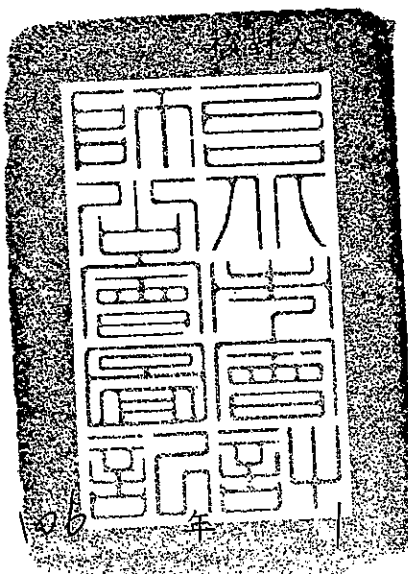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月

24

日